

# 最新书本去旅行读后感 骑鹅旅行记读后感 (实用7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书本去旅行读后感篇一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有趣的童话书——《尼尔斯骑鹅旅行记》。书中讲述了一个叫尼尔斯的小男孩，他原来很调皮，经常欺负小动物，动物们都不喜欢他。有一次，他捉弄小精灵，结果被小精灵施了魔法，变成了“大拇指”小人。正当他伤心时，家中的一只雄鹅想跟着大雁飞走，尼尔斯抱住它的脖子不让它飞走，不料被雄鹅带上了天空，开始了神奇的骑鹅旅行。

在半年多的长途旅行中，尼尔斯看到了祖国的美丽风光，听到了许多古老的传说，结交了许多动物朋友，也经历了许多困难和危险。尼尔斯从旅行伙伴和动物朋友身上学到了很多优点，逐渐改正了自己的缺点。虽然尼尔斯的个子变小了，力量也变小了，但他还是尽自己的最大努力，帮助了雄鹅莫顿和大雁阿卡，并和它们结为生死之交。旅途中，尼尔斯还帮助了小灰雁邓芬、老鹰高歌、农庄里可怜的老妇人……尼尔斯逐渐成长为一个聪明、勇敢、善良、诚信、懂情意、乐于助人的好孩子。尼尔斯的英雄事迹感动了小精灵，它解除了魔法，让尼尔斯恢复了原形，回到了自己的家，回到了父母身边。

读了这本书，让我明白了：动物是人类的好朋友，它们也有感情，我们应该爱护它们、保护他们，而不是欺负它们、伤害它们。很多动物都能给我们带来帮助：警犬可以帮助警察

抓坏人，小猫可以捉老鼠，青蛙可以吃害虫……动物给人类带来的好处数也数不清，我们要保护动物，保护它们的生活环境，和它们友好相处！

读了这本书，让我明白了：做人要正直善良、坚强勇敢、诚实守信，要做一个对社会、对国家有贡献的人。我们要向成长后的尼尔斯学习，学习他善良、诚信、助人为乐的优秀品质，学习他机智、勇敢、永不放弃的宝贵精神，做一个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人。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真是一本好书！

## 书本去旅行读后感篇二

《骑鹅旅行记》是瑞典著名女作家塞尔玛·拉米洛夫写的。这本书主要写一个经常欺负动物的男孩儿尼尔斯被变的只有拇指那么大。他骑在雄鹅茅楨背上，跟着大雁旅行，到了很多地方，经历了许多危险。他渐渐养成了帮助动物、乐意帮助他人的好孩子。

哎，我太不该那样做了。因为动物是人类的好朋友，是大自然不可缺少的成分。比如猫头鹰、蛇、狐狸……都能帮助人们捉田鼠；蜻蜓、青蛙、燕子等帮我们捉害虫；牛、马等能帮我们劳动；狗是公安战士侦破疑难案件的好帮手。动物给人类和大自然的好处真是说也说不完。

假如我们这个世界上没有了动物，那将会是什么样子啊？“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鲜花怒放，却没有蝴蝶、蜜蜂帮他们传授花粉。夏天，我们再也听不到青蛙、知了、蟋蟀的歌声了。我们吃不到牛奶、蜂蜜了。小溪里再也看不到小鱼、小虾，那美丽的身影了啊！那将是多么可怕的世界啊！

人对动物是这个样，人与人间也应该是这样。侮辱弱小或互

相残杀是野蛮行为，战胜带来的破坏、灾难和毁灭！只有和睦相处，互相帮助，才能让世界充满爱，我们的生活才会更加美好幸福。

## 书本去旅行读后感篇三

今天我读了《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这个男孩子》这一篇故事。它讲的是在尼尔斯被神奇的魔法变小之后的故事。

尼尔斯原来是一个十分调皮捣蛋的男孩儿。他经常“以大欺小”欺负家里的动物：他揪小猫的尾巴；撕扯公鸡的鸡冠；把马蜂放进奶牛的耳朵里……数不胜数。

今天，他被变小了，动物们幸灾乐祸，但最后，心地善良的动物们原谅了他。

后来，经过大雁的挑衅和鼓动，尼尔斯和一只白鹅萌生了要去旅行的念头。虽然尼尔斯担心它们飞得太远，白鹅会吃不消，但由于它的执着，出发了。

看了这篇故事，我认识了尼尔斯——一个调皮捣蛋，而又喜欢欺负动物的小男孩儿。

我认为：人是生物界的一种生物，只不过是具有先进的技术罢了，否则就和猿猴一样。而动物，他们也是像人一样，也是一种生物。动物是人类的朋友，他们就像老人的拐杖；魔术师的道具，是生活中必不可少的生物。所以，我们人类要和动物和平相处，做到不破坏生物链，就是对动物们最好的保护！

## 书本去旅行读后感篇四

读完一本名著以后，大家一定都收获不少，写一份读后感，记录收获与付出吧。你想好怎么写读后感了吗？下面是小编

为大家收集的旅行与读书读后感，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如果你不出去走走，就会以为你身处的地方就是全世界。自助旅行最大的乐趣，就是旅途中因为迷路而发现的世外桃源，也许计划永远赶不上变化，但是你的心情可以随时调整，不要有太多的预设立场，随时保持愉悦的心情，多看、多听、多感受。

作者认为每一本书的存在，就意味着一位“前行者”的存在，你并不是一位“冒险者”，你只是一位“追随者”。旅行与读书的关系极其微妙，读书常常在旅行之前很久就已经开始了，甚至开始于你不自觉之处。的确如此，每次规划自助旅行之前，我除了搜集各种最新的旅游资讯，也尽量会去了解当地的历史与文化。充分的准备可以在旅行的过程中得到更丰富的体验，拜访仰慕的历史人物故居，就更有去探望老朋友的喜悦。

现在网络时代发达，旅行的目的地，上网一查就有看不完的照片，所以我反而喜欢看看当地人的生活，逛逛市集算是深入当地人生活的一种方式，行程不要排得太满反而会有意外的惊喜，驻足观看游行表演也是很有趣的体验。除了人文方面的体验，我也喜爱走进大自然的步道，美丽的景色是我日后忙碌疲惫时的养分。旅行的心情正如这本书的封底文字：“旅行和阅读对我来说，都是人生的延伸。”通过旅行，可以短暂地变成一个异乡人，等你回到家乡，你也带着异乡的眼睛回来，变得比原来的自己更宽广更富裕。

跟着作者的笔述游历了多国，虽只能透过文字的描述想象沿途的风景、美食、各种经历，但读了此书也算是开眼界。旅行不只是搜集去过几个国家，买什么礼物送亲朋好友，而是行前阅读相关的人文历史，将会有更多的惊喜与感动。读书让人心灵富裕，人生延伸的知识与经验，可能来自一个人或是一件事，没有人与生俱来是通才，大部分是透过人与人之间的交流及学习。

透过作者丰富的书写，旅行的观察与思考，我认为我也喜欢巴厘岛这个地方，主要是它能吸引世界各地的人，在这里可以享受慢节奏，活在当下的生活美感，对我们而言也许缺乏效率，但对游客而言应该如作者所言逃离世界，无忧的好地方。

拿到书三篇序就看了三天，觉得序过于深度又叨絮，看的有点累，拿起来看看又搁下，磨蹭了几天才进入正题，博览群书的深厚背景，像个学者般的说着前因后果的旅游见闻，但对事实的描述却都有其引人的趣味，自由行遇到的特殊人文故事，不似一般旅行团走马观花的拉车赶路。作者对于美食美酒也有独特的经验品味，特别的探索品尝，非一般上班族在金钱时间人脉上所能及的，跟着作者去印度买地毯、非洲探险、深入阿拉斯加、走一遭也别有趣味。

虽说行万里路胜读万卷书，在行的条件不充分时，我们对世界的认识还是由阅读而来，深度的阅读，才能对某些地理、历史、人文、习俗等等有更深刻的认识，一篇好的文章会引人遐思的想要如此一般，所以阅读还是我们起而行的基础。  
(牛星语)

## 书本去旅行读后感篇五

在寒冷的北极圈内有一个神秘而美丽的村庄，村里住着一个活泼可爱的小姑娘——马达娜。她总是穿着她那身红衣、红帽和小红靴，她非常喜欢探险，一心想看看村庄外面的世界。这一天，天气晴朗，风和日丽，马达娜背起了红色百宝包，走出了村庄，她兴奋极了。

这时候，她听到一个小小的声音：“小姑娘，快过来。”马达娜顺着声音看去，一棵大树下，躺着一个士兵鼓手，他穿着红色制服上衣，蓝色裤子，头上戴着一顶高高的蓝色帽子。他的身边放着一架小鼓，手里还拿着鼓槌。他长的好高好大呀，像一个巨人一样，可他却一动也不动。

马达娜小心翼翼的问道：“你是谁呀？”士兵说：“小姑娘，千万不要靠近，这是一个魔法城堡，我就是被施了魔法，困在这里了。”“怎么回事啊？”马达娜问道。士兵鼓手讲了起来：“那是十年前的一天，我巡游到这，刚走近大门的时候，那只狗就开始狂叫，叫出了那只眼睛，对我施了魔法。我使劲往回跑，可是每跑一步就会变大、变沉一些，没几步，我就倒下了，成了一座雕像。我在这里已经十年了。”马达娜听了，非常伤心：“有什么办法救你吗？”士兵说：“唯一的办法就是城堡里的那颗夜明珠。”马达娜说：“我一定帮你拿到夜明珠，该怎样进去呢。”士兵问道：“你会爬树吗？会荡秋千吗？”“当然会了！我可是有名的探险家。”马达娜赶忙说。士兵说：“你看见了吗？前面那颗又粗又高的古树，你要爬上去，上面有个秋千，你要利用秋千荡进城堡的窗户里，从那里进去。”

听完士兵的话，马达娜就跑向了那棵古树，迅速的爬上了树，找到了秋千。她小心的放下秋千，纵身荡了出去，不偏不倚正好通过城堡上的那扇窗户。马达娜在城堡里找到了夜明珠，又用秋千荡了回来。无声无息，那只看门狗根本没有发现她。

马达娜把夜明珠给士兵喂了下去，士兵的身体越来越小，越来越小，直到恢复了正常。可是士兵依然不能动，马达娜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她抱着士兵哭了起来。她的泪水顺着脸颊流到了士兵的脸上，她感觉到有人在拍她，士兵活过来了！原来还需要用“爱”才能唤回“生命”。

士兵不再是雕像了，马达娜决定带着士兵一起回到她的村庄去，他们走过的一路，花儿开始绽放，树木开始长出嫩嫩的绿芽，一切都变的美好起来。这真是一次神奇的探险之旅！

## 书本去旅行读后感篇六

《骑鹅旅行记》描写了一个叫尼尔斯的小男孩被变成了小狐仙后，骑着他的公白鹅周游世界。一路上，他碰到了许多的

危险，可他却总是那样从容面对。当一只凶猛的大狗熊想要杀掉尼尔斯的时候，他机智地利用几根小火柴而最后使他俩成为了知心朋友。当他遇到他的死敌狐狸时，他也想尽各种办法，最终逃过了一次次的夜晚袭击。最终，在度过了这些重重困难后，他平安地回到了自己的家乡，恢复了人形。

读完这本书，我思量了许久。它告诉我们：每当我们碰到困难时，都应该像尼尔斯那样试着去寻找解决困难的办法，而不是逃避困难。

上个星期，田老师给我们布置了一项描写特殊场景的写作任务。一下课，我们就在班级里开起了“小会”。有些有免作业单的同学高举着他们的免作业单，大声说道：“看，我有免作业单，我可以免做这项作业！”而那些没有免作业单的同学，心早就痒痒了。他们那一双双饿狼般的眼睛死死地盯着那些免作业单，好像恨不得把那些免作业单都占为己有。此时，我的手中也紧紧地攥着我的免作业单，而心房中却有两种声音在“争斗”：一个是想要免作业；而另一个却在告诉我，作文不好，就要多练习写作。突然我的脑海里出现了尼尔斯的身影，我内心的第二个声音也终于占了上风。

于是，我平静地走倒了自己的座位旁，坐了下来，把免作业单放回笔袋，拿起了笔，稍加思考后，便认真地写起了作业。虽然我最后比那些免做作业的同学多花了时间，但却比他们多了一次练习写作的机会。

我们人人在生活中都会碰到各种困难。只要我们敢于面对这些困难，并不错过每一次勇敢面对困难的好时机，这些困难总有一天会迎刃而解的。

## 书本去旅行读后感篇七

我们在写读后感的过程当中，我们要紧密的同我们的现实生

活的实际所联合，我们不可以就书中的内容来写感受同时也要与我们的生活紧密的练习，然后来发表我们自己的观点。下面小编为大家整理骑鹅旅行记读后感，希望对你有帮助。

《骑鹅旅行记》讲述了顽皮的小孩-尼尔斯与雄鹅以及大雁游历各地，四海为家的故事。

尼尔斯喜欢捉弄小动物，这次他竟然惹怒了小精灵，招上了大的麻烦，被小精灵变成了姆指大的小不点。他为了大阻止家养的大白鹅与大雁一起飞走，无意中被带上了天，开始了他的旅行生活。

在一场颠沛流离地旅行中，尼尔斯吃了不少苦，但也长了不少知识，改正了许多毛病。他为了大雁三番五次与狐狸思密尔斗智斗勇，为了自己许下的诺言四处寻找救命之人，为了保护朋友放弃了恢复原身。在危险的经历中，也渐渐养成了他主动帮助动物朋友的习惯，后来、他终于成了一个热爱动物、关心动物、乐意帮助他人的孩子。

读了这本书，我觉得动物是人类的朋友，也是大自然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而且它们中有许多是对人类有益的，但至今仍有一些人为自己的利益去猎杀动物，残忍地对待动物。我想如果有一天，世界上少了动物，我们人类该会多冷清，让我们一起保护动物，保护大自然，让这个世界充满爱！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一、二章讲的是从前有一个十四岁的小男孩，名叫尼尔斯。他不喜欢读书，非常调皮顽劣，生性粗野，经常捉弄家里的小动物，所有的人都非常讨厌他。

一天，爸爸逼着他在家里读书。等爸爸、妈妈走后，他看到了一个只有巴掌大小的小精灵。尼尔斯用捕虫网逮住了它，结果被小精灵变成了和它一样大的小人，而且能通兽语。尼尔斯非常难过，他怕爸爸、妈妈回来后会大吃一惊，他四处寻找小精灵，想求助它把自己变回去，结果怎么也找不到小

精灵。这时，尼尔斯看到家里的大雄鹅准备起飞跟随大雁去旅行，他想阻止雄鹅(名字叫莫顿)飞走，一下跳到雄鹅的背上抱住了它的脖子，结果被雄鹅带上了天，跟随着大雁去旅行。

大雁的首领名叫阿卡。当阿卡得知尼尔斯是人类时，让雄鹅把他送回家。经过雄鹅莫顿的哀求，雁群决定留下尼尔斯的过程。

从这两个章节里，我看到了一个顽皮少年的形象，更多的是变成小精灵的尼尔斯的无助。是啊，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社会的大家庭里。我们需要的是团结合作。所以，我们要有团结互助的能力，更要有乐于助人的品质。尽自己的能力，帮助一切需要帮助的人。只有这样，当我们遇到困难时，也会有人伸出热情的双手，来帮助我们。让我们的爱心接力棒，永远传下去。

这个小男孩从顽皮、淘气到诚实、善良、乐于帮忙别人的故事深深地感动了我，让我懂得了帮忙别人是很快乐的。如果，有这样的机会，我也想去旅行，我想看看森林中高大挺拔的大树，听听小鸟动听悦耳的叫声，让小鸟帮我播种，使整个森林都变成树的海洋，花的世界，让各种小动物都能在绿色的家园中快乐成长。

其中，“老绅士和小绅士”、“为他唱歌”，这两个故事最令我感动。女教师知道两位绅士开办奈斯手工艺学校，是为了教孩子手工制作，使更多家庭的生活得到改善的目的后，她学习认真，各门功课成绩优秀。我也要学习女教师这种刻苦努力的精神，争取学习成绩优秀。

女教师知道校长病重后，领着十几个孩子，走了很长的夜路，在校长的窗外，唱起了饱含对校长眷念和爱戴的最美的歌声，使校长的病痛得到减轻。我要学习女教师和孩子们这种知恩图报的品德，使自己有一颗感恩的善心。

一头白鹅，背着一个小人儿，跟着大雁群，飞遍了大江南北，那小人儿，便是尼尔斯，一个受狐妖诅咒的小男孩。

尼尔斯是一个调皮的小孩，因为不信守诺言，被精灵下了诅咒，变得很小。他无奈只好骑上了白雄鹅，跟着一群大雁在祖国的大好河山走南闯北，看尽了祖国的美丽风景，认识了许多的朋友，得到了许多的人称赞，真正从一个粗野顽皮的淘气孩子变成了一个待人友好，友好善良的人。

尼尔斯虽然十分想变回正常的人，但是放弃过变回人的机会。因为要以别人做小人为代价，自己才可以变回正常人。他放弃了，他不想让别人感受当小人的痛苦，就拒绝了。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尼尔斯他做到了。

同时，他也十分讲诚信，他与院长讲好，只要用蓝色盘子盛饭，就放他走。结果院长走了，换了一个人盛饭，他不知道，一直没有用蓝色盘子。虽然尼尔斯十分不解，但还是留了下来，直到被老鹰救走，他也不放心，得到解释才放心下来。

在一次被狐狸追捕时，尼尔斯躲进猎犬窝里，跟猎狗诉苦，帮助它打开了铁锁链，又把狐狸用锁链锁住，让狐狸当了一只看门狗，又一次逃脱了危险，与大雁团聚，再次启程；同时也十分会观察细节，文珍妮冒充邓芬混入大雁群，尼尔斯立马观察了出来。

一场意外的经历，让尼尔斯遇见更好的自己，嗯，真好！

尼尔斯是一个非常顽皮的小男孩儿，他家住在瑞典乡下。淘气的尼尔斯常常以欺负小动物为乐。一天，他去欺负小狐仙儿，结果被小狐仙儿变成了一个拇指大小的小人儿。

变小后的尼尔斯开始为之前的恶行付出代价：动物们欺负他，嘲笑他，都说他活该。这时，一群大雁从头顶飞过，家里的雄鹅要跟大雁飞走，尼尔斯急中生智抱住了雄鹅的脖子，从

此开始了自己的流浪之旅。

尼尔斯在飞行途中领略了祖国的大好河山，也品尝了生活的酸甜苦辣。一次，他们降落到一个陌生的地方，尼尔斯饿极了，他看到远处有一条小河，于是叫雄鹅去喝水，可雄鹅一动不动，他用尽力气才把雄鹅弄到河边。雄鹅在喝水，而尼尔斯坐在一旁，又冷又饿，他陷入了沉思。这时白鹅为尼尔斯捉了一条鱼，尼尔斯感动极了，不由得更加悔恨自己以前对动物们的种种恶行。

在之后的旅行中，尼尔斯交到了许多朋友，也遇到了许多危险。一次，聪明的尼尔斯从残忍的狐狸口中救出了一只可怜的大雁，领头的大雁非常感动。当尼尔斯被狐狸追杀遇险时，雁群为了报恩全力保护他，甚至愿意为此付出生命的代价。尼尔斯很感动，和雁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之后，尼尔斯一行慢慢摆脱了狐狸的追杀，尼尔斯在此过程中不断成长，他渐渐变得勤劳勇敢，乐观善良，还结交了许多动物朋友呢！

当尼尔斯回到家乡和大雁告了别，他已恢复原形，变成了一个乐观开朗、体贴孝顺、温和善良、乐于助人的好孩子。

这学期在班主任梁老师的带领下，我们共读了一本叫尼尔斯旅行记的书。故事讲了一个被小精灵施了魔法的淘气，顽皮的小男孩鹅与大雁的旅行过程。

作者是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是世界文学史上第一部，也是唯一一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

尼尔斯原本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差生。而且还不喜欢上学。有一次他在家里捉弄了一个小精灵结果被小精灵用魔法变成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正在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雄鹅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紧紧抱住鹅的脖子，不料却被雄鹅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各地。一路上他经历了

无数危险和苦难，可他没有放弃，坚持到底。在旅行中，他渐渐从旅伴身上学到了他们的优点，逐渐改正了淘气、不爱学习的缺点，培养了助人为乐的优秀品德。当他从返家乡是，重新恢复了原来的模样。尼尔斯之所以能够恢复原样，正是因为他的坚定与努力。

路上艰险又快乐的旅行，尼尔斯学会了用爱心帮助别人，不再捉弄小动物。听到了很多传说故事，了解了很多动物生存的方法，了解了很多人文掌故，欣赏了很多大自然美景。到达目的拉普兰后，他白天和大雁们一起嬉戏玩耍，晚上就和大雁们开篝火晚会，他的旅伴雄鹅莫顿也找到了自己的配偶(小灰雁邓芬)，它们还生出六只小雁，等他们结束旅行飞回家后，尼尔斯不仅变回原来大小，而且变成了一个既善良又有责任心的小男孩，受到了父母和邻居们的喜爱。